

深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公 告

深圳云泰医学影像诊断中心：

本委受理张蕾、陈泽鹏、黄丹宇、陈玲、肖婷、吴秋燕诉你劳动争议案件（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3081、13087、13090、13093、13094、13107号）已办结。现因你方用其它方式无法送
达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之规定，
向你公告送达仲裁裁决书。

深圳市劳动人事
骑缝

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3081号案件仲裁裁决结果如下：一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张蕾2025年5月1日至2025年7月25日工资人民币37560.79元；二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张蕾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人民币75000元；三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张蕾2022年8月8日至2025年7月25日未休年休假工资差额人民币20573.99元；四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张蕾律师代理费人民币1723.63元；五、驳回申请人张蕾其他仲裁请求。

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3087号案件仲裁裁决结果如下：一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陈泽鹏2025年5月1日至2025年7月25日工资人民币31742.61元；二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陈泽鹏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人民币5947.5元；三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陈泽鹏2025年3月10日至2025年7月25日未签订劳动合同二倍工资差额人民币52515.47元；四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陈泽鹏律师代理费人民币1768.74元；五、驳回申请人陈泽鹏其他仲裁请求。

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3090号案件仲裁裁决结果如下：一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黄丹宇2025年5月1日至2025年7月25日工资人民币74365.22元；二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黄丹宇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人民币141527.88元；三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黄丹宇2022年8月8日至2025年7月25日未休年休假工资差额人民币30366.14元；四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黄丹宇律师代理费人民币1577.54元；五、驳回申请人黄丹宇其他仲裁请求。

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3093号案件仲裁裁决结果如下：一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陈玲2025年5月1日至2025年7月25日工资人民币19824.04元；二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陈玲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人民币15031.22元；三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陈玲2024年12月4日至2025年7月25日未休年休假工资差额人民币1382.19元；四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陈玲律师代理费人民币1428.25元；五、驳回申请人陈玲其他仲裁请求。

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3094号案件仲裁裁决结果如下：一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肖婷2025年5月1日至2025年7月25日工资人民币14501.99元；二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肖婷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人民币9504.96元；三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肖婷律师代理费人民币985.54元；四、驳回申请人肖婷其他仲裁请求。

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3107号案件仲裁裁决结果如下：一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吴秋燕2025年5月1日至2025年7月25日工资人民币17390.57元；二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吴秋燕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人民币7290.63元；三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吴

秋燕律师代理费人民币985.30元；四、驳回申请人吴秋燕其他仲裁请求。

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3081、13087、13090号仲裁裁决均为非终局裁决，如你不服本裁决，可自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。逾期不起诉，上述裁决书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3093、13094、13107仲裁裁决均为终局裁决，如你有证据证明本裁决事项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》第四十九条第一款规定情形之一的，可自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。

争议仲裁委员会
章(1)

该六案仲裁裁决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

注：上述案件公告采取以下方式进行公告：

根据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〉的解释》第一百三十八条第一款之规定，本公告采用在<http://hrss.sz.gov.cn>网站上刊登公告的方式，公告刊登日期即为公告发出日期。